

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\_\_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\_\_万元，属于\_\_\_\_\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\_\_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\_\_万元，属于\_\_\_\_\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- 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  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  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内蒙古鑫正阳空间规划设计有限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内蒙古鑫正阳空间规划设计有限公司(联合体)参加~~科~~尔沁右翼前旗自然资源局(单位名称)的内蒙古自治区2024年度兴安盟科尔沁右翼前旗额尔格图镇等7个苏木乡镇(场)补充耕地项目前期工作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设计及预算编制(标的名称)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内蒙古鑫正阳空间规划设计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58.8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4.86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(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项目勘测(标的名称)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内蒙古鑫正阳空间规划设计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58.8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4.86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(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3. 土地清查(标的名称)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内蒙古鑫正阳空间

规划设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6 人，营业收入为 358.8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24.86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内蒙古鑫正阳空间规划设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6 人，营业收入为 358.8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24.86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鑫正阳空间规划设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8 月 7 日

- 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  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  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